MAZARS
中 审 众 环

关于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 实

关于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公司募集资金

本鉴证报告仅供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卢　剑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武汉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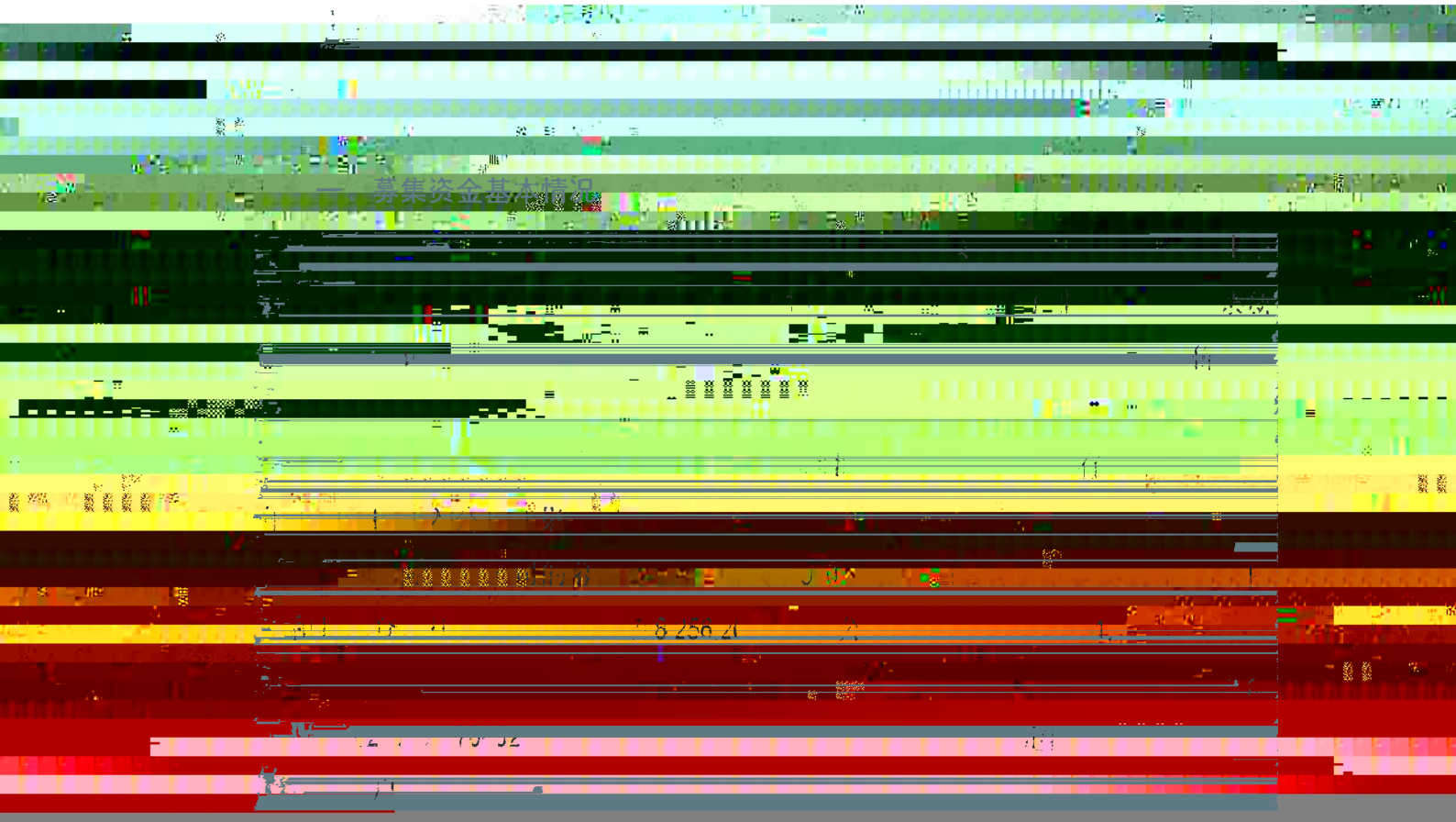

金管理情况

单位：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入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海口海秀支行	160001040047882	500,000,000.00	6,149,679.14
招商银行海口分行营业部	955108838888888	200,000,000.00	161,424,734.43

起6个月内有效；购买海南银行现金产品的40,000万元投资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至



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illegible]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illegible]管理的议案》，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海南橡胶遵守了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海南[illegible]产[illegible]集团股份[illegible]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5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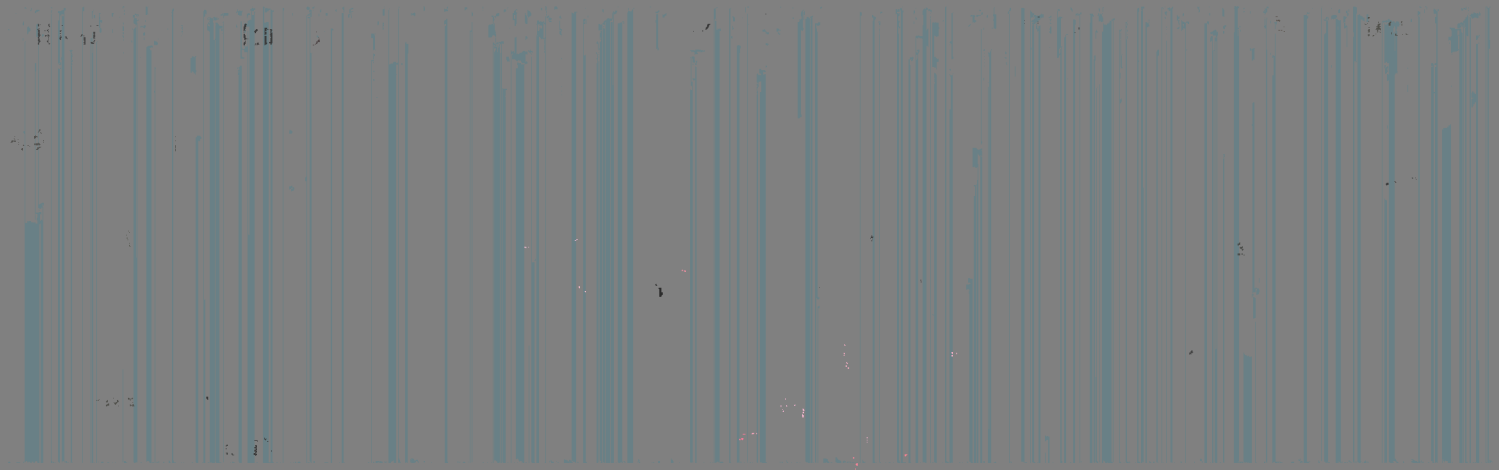

产业结构调整，因此拟对特

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
16.73 元/股预先投入募投项
通合伙）专项鉴证非出具众